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7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遂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环大道 579 号，公司本部 3 号楼 502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5,763,6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08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峰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1人。其中，董事冷继伟先生、唐正胜先生、邝伟民先生、黄英武女士，独立董事吴越先生、余丽霞女士，以电子通信方式参加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74,601,602	99.3388	949,230	0.5400	212,800	0.1212

股东会同意公司改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总额为83.68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57.2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6.48万元，上述费用含年审会计师的差旅费和食宿费。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3,681,685	96.6650	949,230	2.7242	212,800	0.610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宏恩、张诗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